江苏省政府采购合同

（ 合同编号：JSZC-320500-JZCG-G2025-0554001 ）

经公开招标采购，**苏州市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南京瑞天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内容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货物规格及标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的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规定及《住房城乡建设部城市管理监督局关于印发城市管理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标识技术指引(试行)的通知》（建督政函〔2017〕12号）。

(2) 合同转让和分包：本项目不得转包、分包。

(3) 保修期：本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将提供2年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免费维修。

2、采购计划

采购编号	采购内容	采购预算
LWZC3205000002025003001	采购品目：制服 采购内容：苏州城管系统制服采购 组织形式：分散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064239.7

3、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玖万伍仟伍佰柒拾柒元整

4、付款条件

提交订单后，支付协议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产品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协议价款的100%。乙方需开具有效发票，凭票支付。

5、交货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货物的交付时间为：中标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下订单后25天内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为：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6、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采购品目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保证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符合其产品的质量保证要求。在使用过程中，一旦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不是原装合格正品，经查实后，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退货，并按原价货款退还甲方，同

时，甲方按有关规定有权要求索赔。

7、乙方声明

乙方对本合同违约责任的承担，不能排除所供采购生产厂家政府采购合同承担的责任。乙方承诺所供采购价格不高于所供采购生产厂家规定的标准。所承诺服务不低于所供采购生产厂家规定的标准。乙方承诺作为生产厂家执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代表，忠实履行生产厂家与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所签订的供货协议内容

8、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签订后所发生的经济纠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由甲方直接与乙方进行处理；同时江苏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有权根据国家和本省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对违规方进行处罚。

9、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两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持壹份。

甲方：

苏州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人：吕工

签订日期：2025-12-11

单位地址：苏州市西环路713号

电话：17798691056

邮政编码：

乙方：

南京瑞天服饰有限公司

联系人：南京瑞天服饰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12-11

单位地址：浦珠北路5号5幢701室

电话：13451932211

开户银行：南京市工商银行下关支行

账号：4301011509100108692

邮政编码：